

# 惠及更多人 服务有标准

## 我省完善法律援助制度走在全国前列

(上接1版)

### “扩面”“降限”齐步走

要让更多困难群众打得起官司、请得起律师,首先要降低法律援助的门槛。

2015年底,我省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完善法律援助制度的意见》,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完善法律援助制度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不断扩大法律援助的范围和惠及的困难人群,让法律援助工作更接地气。

省司法厅副巡视员、省法律援助中心主任陈伟强介绍,在国务院《法律援助条例》、《浙江省法律援助条例》规定的援助事项范围基础上,我省进一步将劳动合同纠纷,因工伤、医疗、交通、产品质量等事故造成人身损害,因家庭暴力、虐待、遗弃导致合法权益受到侵害,因使用伪劣化肥、农药、种子等生产资料或因遭受环境污染造成种植业、养殖业损失主张权利,以及涉及婚姻家庭、食品药品、就业、就学、就医、土地承包、林权纠纷、社会保障、不动产登记、相邻关系、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益等与民生紧密相关的事项,均纳入法律援助受案范围,帮助困难群众依法解决基本生产生活问题。

同时,《实施意见》还放宽了经济困难审查标准,将经济困难认定标准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5倍,调整为城乡统一适用的最低工资标准。70岁以上老年人或患有重大疾病的老年人、军人军属、见义勇为人员及其近亲属因见义勇为行为权益受损需要维权的,农民工请求支付劳动报酬、工伤赔偿以及解决劳动保障等事项,申请法律援助的,视为符合经济困难标准,无需再出具经济困难证明。

在自上而下的推动下,全省各地认真贯彻落实《实施意见》,纷纷结合实际制定了本地化的政策。据悉,杭州市、台州市、湖州市已由市委办、市府办出台了各自的实施意见,宁波市、嘉兴市等地的实施意见也即将出台。

### 立法让制度更刚性

如果说规范性文件是在为建筑添砖加瓦,那么立法就是让建筑的基石更牢固。在出台《实施意见》的基础上,我省还积极推动《浙江省法律援助条例》的修订,在全国率先以地方立法的形式,深入贯彻落实两办意见,让制度实施更具刚性。

陈伟强介绍,考虑到扩大法律援助事项范围的实际需要,《浙江省法律援助条例》修订草案在原条文规定的法律援助范围

的基础上,增加了“国家和省规定的其他事项”这一兜底条款,便于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将更多事项纳入法律援助范围。同时,《实施意见》规定的将经济困难认定标准降低为城乡统一适用的最低工资标准,也被纳入条例修订草案。此外,我省还根据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对原条例中有关刑事法律援助的规定进行修订。

据悉,目前我省正按照省人大地方性法规修订的程序开展《浙江省法律援助条例》修订的立法评估和项目申报工作。

### 标准化建设提速

日前,司法部法律援助中心下发通知,将杭州作为试点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城市,杭州将探索利用信息化手段推进法律援助的标准化、规范化。去年,在省法律援助中心的指导下,杭州市法律援助中心历时20个月、易稿17次,出台了全国首部通过质量监督部门认证的《法律援助服务标准》,开启了法律援助标准化建设新征程。这一标准实施后,法律援助服务在一站式便民服务、多平台免费法律咨询、全过程规范法律援助、重点管控案件承办环节、无盲点实施质量监督等五个方面,对管理和办案提出了更高要求。

据了解,在总结杭州市地方标准运用经验的基础上,省法律援助中心将研究出台全国首个由省级质监部门认证的《浙江省法律援助服务标准》,将杭州经验推广到全省。

不仅如此,为了发挥法律援助在全省公共法律服务中的主力军作用,省司法厅正在牵头调研制定《浙江省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标准》,其中法律援助的各项指标将进一步量化,比如接待窗口标准、服务标准、案件管理标准、案件质量监督标准、案件指派标准、便民服务等。

“今后,具体到接待窗口是设在一楼还是二楼,要不要设置残疾人无障碍通道等细节问题,都将有明确标准。”陈伟强表示,标准化管理将助推我省不断提高法律援助的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当事人正在台州市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林鉴永摄

## 平安点滴

### “和睦红”出街受欢迎

通讯员 拱平安 和睦

本报讯 红袖章、红帽子、红背心,近日,在杭州市拱墅区和睦街道的大街小巷,常常有“小红人”出没。“老板,门口的垃圾我帮你带走了,下次要记得及时清理哦。”“大姐,公交车站人多,你的皮包要看好。”……“小红人”的话,居民们很听得进去。

据介绍,这支近千人的“和睦红”队伍,是由各支部党员、小区居民和志愿服务者共同组成的,设宣传发动组、劝解引导组、施工协作组、执法巡逻组等小组,协助开展峰会服务保障工作。

### “三项举措”保障换届

通讯员 林建平

本报讯 2016年是全国新一轮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之年,龙游县检察院立足法律监督职能,确立三项举措,全力保障县换届选举工作依法、平稳、有序进行。

一是为确保换届风清气正,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召开严肃换届纪律专题学习会,学习贯彻严肃换届纪律相关精神,并要求各科室结合实际开展专题讨论;二是利用检察开放日、举报宣传周、法制宣传月、下访巡访机制等平台加强宣传,引导群众通过检民联系卡、12309举报电话向检察机关控告、申诉和举报相关违法犯罪行为;三是充分履职,为换届选举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及时掌握换届选举动态,积极开展隐患排查,防止干部“带病参选、带病提拔、带病上岗”,着重打击职务犯罪案件以及涉选的刑事案件,为换届选举提供坚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 “零点行动”集中执行

通讯员 顾伟慧

本报讯 为进一步破解执行难问题,切实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7月27日凌晨零点,平湖法院执行局联合司法警察、机动组、后勤人员共20余人,启动对“老赖”的夏季集中执行活动。

本次夜间集中执行共涉及案件12起,涉及平湖各乡镇,截至27日5点半,共传唤被执行人7人,其中司法拘留4人,2起案件的被执行人与申请人协商后达成和解,3起案件的被执行人当天履行完毕,共执行到位8万余余元。

### “法律援助户”首领证

通讯员 黄竞艳

本报讯 7月26日,乐清市“法律援助户”试点工作在智仁乡大井头村正式启动,首批11户残疾人户、特困户领到了“乐清市法律援助户专用证”。今后,持证者申请法律援助,将不用再提供经济困难证明,在温州范围内任何一个法律援助站均可获得免费法律援助。

当天,还有70多名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村民集中到村文化礼堂,乐清市司法局工作人员为他们免费拍照,制作“法律援助户专用证”,还有律师现场为需要法援者提供咨询服务。

### 赴绍督查“护航”工作

本报记者 徐晓 通讯员 李仲辉 摄

7月25日、26日,省交通厅督察组赴绍督查交通系统“平安护航G20”工作。督察组检查了杭甬高速绍兴服务区、104国道柯桥段改建工程、绍兴客运西站、绍兴市中都物流有限公司等地。绍兴市交通系统各部门结合安全生产综合整治行动和优化环境“八大行动”总体方案等内容进行了汇报。



## 平安故事

PING AN GU SHI

### “民警帮我把钱追回来啦”

通讯员 朱国政

本报讯 近日,在温岭市城东街道经营鞋厂的储老板,来到温岭市公安局横峰派出所,代表他的表姐王某将一面写有“为民办实事 百姓好公仆”的锦旗送到民警吴海鑫手里,以此感谢横峰派出所破获严某某等6名嫌疑人系列合同诈骗案,帮王某追回被骗货款。



2014年2月26日,王某来到横峰派出所报案,值班民警吴海鑫接待了她。

王某说,她被双乐童鞋厂老板熊某骗走6000元货款。

此后,至2014年3月,横峰派出所又陆续接到来自安徽、辽宁等省30多名群众的报警,他们均被横峰街道大洋村里名为童威、双乐童、善童的3家鞋厂骗走货款。

民警调查发现,这3家鞋厂实为壳壳鞋厂,严某某等6名嫌疑人来自四川宣汉县,均为亲戚关系,他们眼看鞋厂难以为继,就铤而走险,隐瞒了无法继续生产的事实,在案发前就集体商定“卷了货款就逃”,继续接受客户订货。经梳理,涉及这3家鞋厂的合同诈骗货款达20多万元。

2014年6月,警方抓获嫌疑人严某某和熊某。2014年底,其他4名嫌疑人也被抓获归案。为了追赃,民警一方面申请冻结了嫌疑人的资金账户,另一方面去做嫌疑人家属的思想工作,要求他们配合追赃。

经过长达2年的不懈努力,民警终于追回涉案的20多万元赃款。不久前,民警将6000元赃款返回给被害人王某,这是这起系列诈骗案的最后一笔赃款。

## 平安创建

PING AN CHUANG JIAN

### 衢州市反虚假信息欺诈中心成立

本报记者 汪基建 通讯员 毛华届 汤烈

本报讯 昨天上午,衢州市举行反虚假信息欺诈中心启动仪式,衢州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江汛波宣布衢州市反虚假信息诈骗中心正式成立,衢州市委常委、公安局局长王建等按下启动球。

据统计,近年来,衢州市通信(网络)诈骗案件持续高发,仅2015年就造成全市人民群众财产损失近5000万元。今年上半年,衢州市通讯网络诈骗案件立案1500余起,同比上升7%,造成人民群众损失2600余万元,同比上升16%。

面对来势汹汹的通信(网络)诈骗犯罪,衢州市委、市政府高

度重视,衢州市委政法委牵头成立了衢州市打击治理通讯网络诈骗新型违法犯罪联席会议,协调有关反虚假信息欺诈中心建设相关事宜。各银行、通信运营商也积极主动参与建设工作。经过近5个月的筹备,衢州市反虚假信息欺诈中心正式挂牌成立。

据了解,中心设在衢州市公安局一楼西侧,办公面积约400㎡。除了公安局相关业务警种,衢州市农行、建行、工行、邮储行、省农信联社衢州办事处等5家银行单位及市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电信公司等通讯运营商的相关工作人员也入驻中心集中办公。

据相关负责人介绍,中心成立后将有效实现通信(网络)犯罪案件的事前预防、事中止损、事后侦办,为打防工作提供有力支撑,标志着衢州市打击治理通信(网络)犯罪工作迈入新阶段。